

#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

江租备：2017001055 号

出租房屋地址	江门市蓬江区迎宾大道中17号201室		
出租人	薛惠清 赵淑娴		
出租人证件种类	身份证	出租人证件号码	440721196802235020 440701195811270063
承租人	江门市新发展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	
承租人证件种类	营业执照	承租人证件号码	91440703738550594B
租赁房屋用途	非住宅	租赁面积	782.38平方米
租赁期限	2017.12.20-2018.12.31	租金数额	5500元/月
备注：			
备案部门：江门市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专用章 江门市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服务中心	备案时间：2017年12月20日		

- 温馨提示：1、此证明一式两份，申请人和出证部门各执一份；
- 2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内容发生变化、续租或者终止的，要重新办理备案登记；
- 3、办理房屋租赁合同变更、延续、或者注销时须交回本证明；